

MINGPIAN JIASHU

书法
文库

名篇佳书



上海书画出版社

J292.11
276

书法编辑部编

书法

文库

名篇佳书

上海书画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名篇佳书 / 《书法》杂志编辑部编. —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8.1
(书法文库)
ISBN 978-7-80725-433-1

I. 名… II. 书… III. 汉字—书法—艺术评论—中国—古代—文集 IV. J292.1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94703 号

封面设计 王 峥
责任编辑 胡传海
责任校对 周倩芸
技术编辑 吴蕃中

书法文库—名篇佳书 书法编辑部编

上海书画出版社 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 593 号

邮编：200050

网址：www.shshuhua.com

www.duoyunxuan.com

E-mail：shcpph@online.sh.cn

上海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1/32 字数：190 千字

印张：8 印数：0,001-3,000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725-433-1

定价：25.00 元

序言

胡传海

《书法》杂志创刊选封面书迹的时候，我正在朵云轩编农村版的《怎样写毛笔字》，那是将近三十年前的事了，我还记得当时人们把各名家写的刊名放满了整整一房间让大家评选，最后，当然以郭沫若先生的地位和书法成就理应名列榜首而选用。今天，这两个大字依然熠熠生辉，我也已从一个书法青年成为一个书法编辑。在当时，全国学书法可供学习参考的资料就仅此一本《书法》杂志，可见它在书法爱好者心目中的地位。和很多人一样，我从第一期就开始购买，并小心翼翼地收藏它，很多杂志我最后放弃了收全的念头，唯独《书法》杂志我到今天依然坚持收藏着。人的一生能坚持把一本杂志一本不差地收集完整也是一件快乐的事，我相信像我这样对《书法》杂志有点痴情的在全国不在少数。《书法》杂志的长寿是一个奇迹，至少说明在中国喜欢书法的人是代代相传。

看着一大叠《书法》杂志，作为曾经的作者和现在的编者，我心中有难以言表的喜悦，它是几代编辑和全国书法家、理论家、爱好者共同心血的结晶。它一路走来，培养了多少书法名家，可以说在当今活跃于书法界的书法家几乎全部经《书法》杂

志宣传而后扬名全国的。同时，它刊发的一系列文章和古代作品对书法的普及有着不可磨灭的贡献。它作为一种文献已具有了其经典性。于是，我们有了将其分类出版的想法，这也是世界上所有的大刊物的一贯做法。这是将各个不同时代的人们的经验汇总集中的呈现，以使人们在一个或数个问题上能得到比较深入的答案。《书法》杂志的栏目很多，涉及的面也很广，不少已进入当代书法史的名家都在上面撰文，有的可能是其一生为数不多的几篇文章之一，于是，就显得弥足珍贵。还有一些代表当时人们理性思维和认知水平的文章，这从历史的角度看就具有一定的研究价值。《书法》杂志更多刊发的是关于书法技法和书法创作的文章，这对读者如何提高书法临摹和书法创作水平具有重要的意义。从整体布局来看，《书法》杂志比较注重当代性、学术性、趣味性和创作性，它以提升读者的书法水平和扩大读者的视野为其根本目的。所以，文章既有纵深的研究，也有横向的浏览；既有严肃的探讨，也有轻松的交流；既有历史的汇编，也有当代的智慧。正是由于它具有这种多样性和丰富性，使得它在当代书坛具有不可动摇的权威性。我们在编辑时主要将时段截在 2003 年前，这是《书法》杂志的一个转折，无论在开本还是编辑理念上，它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所以，我们就把这部分的工作留给后人去做。在编辑工作中我们对一些文章做了筛选，同时，对个别与当代气氛格格不入的字句和文章做了删除，但在绝大部分上则保持了原作的完整性。这是一份宝贵的书法财产，让更多的书法爱好者分享是我们的职责。

《书法》杂志能有今天的局面，和广大读者的支持是分不开的，我们将继续把杂志办好；同时，也可以让后人像今天的我们一样编出更多丰富多彩的集子。其实，人类的文明就是这样代代相传的。

目录

序言	胡传海	1
小篆产生以前的隶书墨迹——介绍青川战国木牍		
兼谈“初有隶书”问题	尹显德	1
从云梦秦简看秦隶	钟鸣天	9
介绍近年江陵张家山出土的西汉简书		
西北汉简浅说	朱由	15
楼兰纸文书墨迹	黎泉	21
高昌砖书法浅析	杨代欣	31
一个影响颇广的错误实例	张铭心	39
——高昌《画承夫妇砖志》问题	王玉池	43
章法自然 气韵生动——《兰亭序》艺术试析		
常见的《兰亭》临摹本和刻本	沈鸿根	49
两布轩藏六朝及唐人写经审美	马成名	53
试谈张旭的书法风貌	杨鲁安	61
和关于《古诗四帖》的初步探索	杨仁恺	69
最纵横处最精严——怀素《自叙帖》气势初探	史穆	75
从李白的《上阳台》行书帖谈起	刘欣斋	83
唐人《月仪帖》简介	任政	87
宋十二名家法书简介	潘景郑	89
宋元书迹选简介	潘德熙	101
吴琚墨迹选简介	味琴	113
范成大《西塞渔社图卷跋》简介	李锦堂	117
宋文天祥书《谢昌元〈座右自警辞〉》题记	史树青	119

元人《六家墨迹选》辑后记	潘德熙	123
图画书之绪 毫素寄所适——谈吴镇草书《心经》	杨臣彬	133
赵孟頫及其墨迹《吴兴赋》	王宏理	137
名篇佳书 珠联璧合		
——鲜于枢书唐韩愈《石鼓歌》行草卷评介	沈培方	143
元张雨《自书诗册》评介	夏玉琛	147
评吴睿篆书九歌	夏玉琛	153
明程南云《行书千字文》册赏析	于成龙	159
明人尺牍十九通考	王运天	163
介绍祝允明《句曲道中·虎丘诗》草书手卷	王新新	175
文徵明《山静日长》行书卷简介	林拯民	179
评王宠《访王元肃虞山不值诗卷》	徐文彬	183
《明·王宠、董其昌、陆师道书诗文稿册》考论	刘中澄	189
笔力矫健成一家		
——李东阳及其《李白诗二首草书卷》	承 载	195
八法之散圣 字林之侠客		
——徐渭及其行草书《杜甫秋兴八首》	潘味琴	199
黄道周行草《誓墓文》卷	崔 锦	205
詹景凤的草书《千字文》	张国标	209
明黄辉行书册	于 丁	211
介绍张瑞图行书《李梦阳翛然台诗卷》	夏玉琛	213
记北碚图书馆藏王铎行书卷	徐无闻	217
野遗自是古灵光 文采风流老更强		
——读龚贤《自书诗册》	一 瓢	221
赵执信《南昌杂诗》墨迹	徐植农	229
五味和调 融会在心——梁同书的写经册及其书法艺术精神		
上海豫园藏书法精品略述	叶鹏飞	231
苏州顾氏吴书三榜	肖荣兰	237
	丁良才	237
	陆兼之	245
后记		249

小篆产生以前的隶书墨迹

——介绍青川战国木牍兼谈“初有隶书”问题

尹显德

一、青川木牍的出土

1980年，在四川省青川县城郊郝家坪发掘了一处战国土坑墓葬群，在众多的出土遗物中，有两件木牍，其中一件因残损过甚，不能卒读；另一件却较完好，字迹清晰可辨。这后一件木牍正面，共有三行墨书文字，识读如下：

二年十一月己酉朔朔日，王命丞相戊、内史匱、吏臂更修为田律，田广一步，袤八则为畛。亩二畛，一百（陌）道，百亩为顷，一千（阡）道。道广三步，封高四尺，大称其高。埒高尺，下厚二尺。以秋八月修封埒，正疆（疆）畔，及登千（阡）百（陌）之大草。九月，大除道及阪险。十月，为桥，修波（陂）堤，利津梁，鲜草离。非除道之时，而有陷败不可行，相为之□□

背面有四行字迹，但不甚清楚。大致识读如下：

四年十二月不除道者：

□二日 □一日 章一日

□九日 □一日 □一日

□一日 □一日

按此牍文中，称王而不称帝，又不避秦始皇之讳（正——政），可见其下限当在秦始皇称帝以前。又据《史记·秦本纪》，秦国于秦武王二年（前309）“初置丞相”，牍中有“丞相戊”可见上限应不早于秦武王二年。在这段时间里，能与“二年……丞相戊”相合的，仅有秦武王二年时的丞相甘茂（戊，古通茂。又古书中亦有把甘茂写成‘甘戊’的）。按甘茂《史记》有传。据本传，秦武王元年（前310）“蜀侯桼、相壮反，秦使甘茂定蜀。还，而以甘茂为左丞相”。此牍出土的地点，正是在古蜀地，可见牍文中的“二年”，应是战国时的秦武王二年，木牍的书写时间当在此顷，这时，下距秦始皇统一中国为八十余年。这件木牍，从其内容来说，可以作为研究先秦土地制度和秦灭巴蜀后施政情况的重要史料；而从其书体来说，是属于初起的隶书，也是研究中国文字发展特别是有关早期隶书的实物资料。（插图为木牍摹本，右正面，左反面）

二、前人关于“初有隶书”的说法

关于隶书，据东汉时许慎所作的《说文解字·叙》说：“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罢其不与秦文合者。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也。是时秦烧灭经书，涤除旧典，大发隶卒，兴役戍，官狱职务繁，初有隶书，以趣约易，而古文由此绝矣。”这是说“初有隶书”的时间在秦始皇时代。这是因为当时“官狱职务繁”，又大概因为小篆书写较难，写隶书是为了“以趣约易”。他并没有说隶书是谁“作”的，但后面提到了程邈作小篆。

西晋时卫恒的《四体书势》中说：“或曰下杜人程邈为衙吏，得罪始皇，幽系云阳十年，从狱中改大篆，少者增益，多者损减，方者使圆，圆者使方。奏之始皇，始皇善之，出为御史，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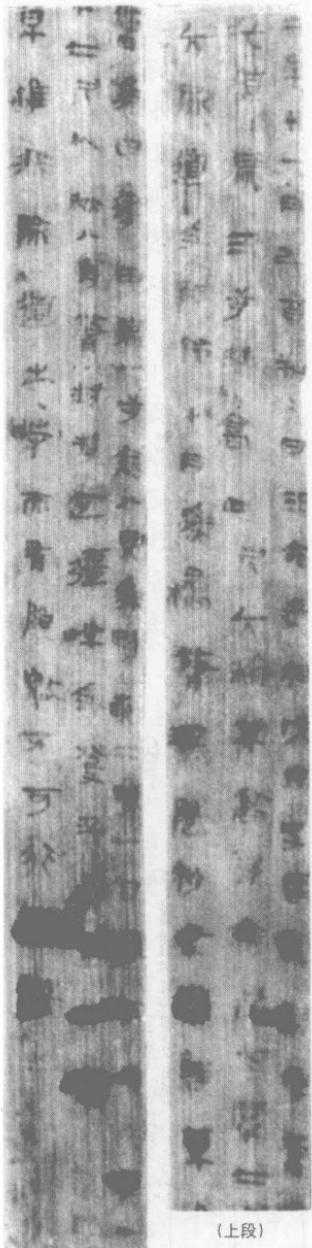
定书。或曰邈所定乃隶字也。”这里说得模棱两可，程邈所“定”的是小篆还是隶书，有点吃不准了。

南北朝时，梁代的庾肩吾在其所著《书品》中说：“寻隶体发源秦时，隶人下邳程邈所作，始皇见而奇之。以奏事繁多，篆字难制，遂作此法，故曰隶书，今时正书是也。”

唐代的张怀瓘在其所作的《书断》中说：“案隶书者，秦下邳人程邈所造也。邈……幽系云阳狱中，覃思十年，益大、小篆方圆而为隶书三千字，奏之始皇，善之，用为御史。以奏事繁多，篆字难成，乃用隶字，以为隶人佐字，故曰隶书。蔡邕《圣皇篇》云‘程邈删古立隶文’，甄鄧六书云‘四曰佐书’是也。”以上两说，肯定了创造隶书的人是程邈，还叙述了程邈创造隶书的过程。

以后关于初有隶书的一些记载，大都是根据后两说这个范围。虽然曾经有人提出过怀疑，认为在秦代以前

四川青川郝家坪木牍（战国）牍长46×25厘米 二年十一月己酉朔朔旦，王命丞相戊，内史董，吏胥更修为田律。田广一步，袤八则为畛。亩二畛，一百道。道广三步，封高四尺，大称其高。埒高尺，下厚一尺。以秋八月修封埒，正疆界，及甃千百之大草。九月，大除道及阪险。十月，为桥，修波堤，利津梁，鲜草离。非除道之时，而有陂败不可行，相为之。



(上段)

(下段)

应有隶书的初型文字出现。例如北魏时郦道元所著《水经·谷水注》中说：“孙畅之尝见青州刺史傅弘仁说，临淄人发古冢，得桐棺，前和外隐为隶字，言齐太公六世孙胡公之棺也。惟三字是古，余同今书。证知隶自古出，非始于秦。”但是这个桐棺，是郦道元辗转听来的，他自己也并没有看到过，所以说得模模糊糊，很难作为隶自古出的“证据”来看待，这些说法只好存疑。

三、目前能见到的最早隶书墨迹

从本世纪初起，在西北地区陆续出土了多批竹木简，它的年代从秦到汉晋都有。其中以70年代在湖北云梦睡虎地出土的秦简为最早。湮没了两千多年的秦隶墨书，现在已重现于世了。青川木牍的出现，更使我们见到了秦代以前的隶书，这是我们目前见到最早的隶书文字了。

青川战国木牍比云梦秦简，约早八十年。它的字体和秦简上的秦隶，极为相似。以致木牍刚出土时，参加整理的部分同志从字的体形判断，误认为秦始皇称帝以后的东西，从而使墓葬年代的判断，走过一段弯路。木牍上的字体，比起在此以前或当时铸在钟鼎上的金文来，有不少差别，试举例列表比较如下：

三	鼎伯鮮	淳何	盤散	鼎孟	大
钟公	鼎伯鮮	淳何	盤散	鼎孟	大
四	鼓石	篆段	鼓石	卫九鼎年	篆
鼓石	鼓石	篆段	鼓石	卫九鼎年	篆
四	鮮	見	道	九	木青 牍川
鼓石	鼓石	篆段	鼓石	卫九鼎年	木青 牍川
四	鮮	貯	道	九	小篆
鼓石	鼓石	篆段	鼓石	卫九鼎年	小篆
四	鮮	則	道	九	楷
鼓石	鼓石	篆段	鼓石	卫九鼎年	楷

其他例子尚多，这里就不多举了。归纳起

睡虎地秦墓竹简

为吏之道

(原大)

必精絜正直

欲費大甚賤不可得

失與困

出之以取業

籍肖人職之不取徒惡恐是而

凡为吏之道，欲富大（太）甚，贫不可得；毋罪毋（无）罪，可赦。（局部放大）

凡為吏之道

欲富大甚貧不可得

安之厚之可殺

必精絜正直

欲費大甚賤不可得

失與困

必精絜（洁）正直，欲費大（太）甚，贱不可得。孤寡穷困。（局部放大）

语书（部分）

乡俗，其所利及好恶不同，或不便于民，害于邦。是以圣

俗其所利及好恶不同，或不便于民，害于邦。是以圣

王作为法度，以矫端民心，去其邪避（辟），除其恶俗，法律未

計粒相繆·因自二百廿錢八下識向左

夫·過二百廿錢以到二千二百錢·贊一盾·（局部放大）

夫過二百廿錢以到二千二百錢八下識向左

法律答問（部分）

甲乙雅不相智（知）·甲往盜丙·義（才）到·乙亦往盜丙·與甲言·即各盜·其（局部放大）

直（值）各四百·已去而偕得·其前謀·當并臧（赃）以論·不謀·各坐臧（赃）·（局部放大）

直各四百·已去而偕得·其前謀·當并臧（赃）以論·不謀·各坐臧（赃）·（局部放大）

封诊式（部分）

独抵死（尸）所·即视索终·终所党有通迹·（局部放大）

獨理以呼視視掌終二脉掌兼背透步

乃视舌出不出·头足去终所及地各几可（何）·遗（局部放大）

多視舌必不出·頭足去終所及地各几可（何）·遺（局部放大）

来，约有以下数端：（一）减省盘屈，如“九”字，“道”字的“首”旁等；（二）化繁为简，如“則”字的“貝”旁、“鮮”字的“魚”旁；（三）圆者使方，如“日”、“月”等字，金文中都用圆形或弧形笔画，牍中均用方折；（四）变金文的狭长形为正方形或扁形；（五）用笔有轻重徐疾痕迹，某些横画，已具有“蚕头燕尾”的初型；某些捺笔，已有重按轻挑，以斜取势的“波势”。此外“波”、“津”的水旁，已作三点，“廣”字的“广”上已有一点。过去人们因为没有见到秦代或秦代以前的隶书墨迹，又误认秦诏版上的篆书作“秦隶”，以为秦隶是“无点画俯仰之势”。现在看来，这是弄错了。

四、重新理解许慎、卫恒的有关记述

根据对青川木牍的上述分析，回过头来重读一下许慎、卫恒等人的有关记述，不是没有意义的。

许慎在《说文解字·叙》中记述小篆是“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又记李斯、赵高、胡毋敬分别作了《仓颉篇》、《爰历篇》、《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也”。在谈到新莽“六书”时，又说“三曰篆书，即小篆，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之所作也”。由于人们都认为程邈所作的是隶书，所以一般都认为“三曰篆书，即小篆”下面这一句话是“错简”，例如段玉裁就说：“按此十三字当在下文‘左书，即秦隶书’之下。”现在我们知道隶书是在秦代以前就已有了，无需秦始皇使程邈去新“作”。何况秦代自秦始皇统一六国至秦亡，一共才十五年时间，在这短短的时间里，在当时的物质条件下，一种个人创造的新字体，居然很快推广到全国，成为“官狱职务”方面大量使用的实用字体，是很难想像的。这和小篆的情况不同，小篆在秦代实际上并没有推广，一开始就由于它不够“约易”，书写“难成”，而没有在群众中普遍使用。它的使用范围，看来只限于纪功刻石或诏版

等庄重场合。只是由于它有《仓颉篇》等一套较完整的资料，所以流传了下来。到汉代，又成为碑额、铭文等处所使用的带有装饰性的字体。它始终没有成为普遍使用的字体。

但问题是，许慎既然说李斯、赵高、胡毋敬等人在编写《仓颉》等篇时，“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这不就是说李斯等人是小篆的“作”者吗，为什么又冒出一个程邈来了呢？宋代的徐锴对此虽曾解释说：“李斯虽改史籀为秦篆，而程邈复同作也。”但这个解释是很勉强的。现在我们知道，程邈在云阳狱中十年“改大篆，少者增益，多者损减……”其成果主要不是隶书，那就只能是小篆。看来，他“覃思十年”的结果，是一套有关小篆的“文字改革方案”。同时，为了推广新文字，李斯等三人分别编写了《仓颉篇》等三种“识字课本”，他们如果没有一个共同的“方案”，在把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时，你改你的，我省我的，这样怎么能统一起来呢？看来，这个“方案”极有可能是程邈所提供的。李斯等人只是采用了程邈的“研究成果”而已。

程邈原是一个“衙吏”，对于流行于民间和徒隶中的隶书，当然是很熟悉的。他在把大篆“少者增益，多者损减，方者使圆，圆者使方”的时候，必然会参考隶书的写法。所以当他整理出一套小篆的“方案”时，无形中也就把隶书整理了一遍。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卫恒说“或曰邈所定乃隶字也”，并不是一点没有道理的，只是和事实有点出入。但是传到后来，如到了庾肩吾、张怀瓘那里，那就大大走了样了。

感谢二千三百年前的一位无名书吏，用当时民间流行的新字体，在木牍上写下了秦王《更修田律》的文件，并用来作为随葬物，经过漫长的岁月，今天再现于世，使我们能看到长期以来没有人看到过的战国时的隶书墨迹，也给我们解决了汉字发展史上长期没有能够解决的问题。

(1983年第3期，总30期)

从云梦秦简看秦隶

钟鸣天 左德承

在我国书法史上，秦始皇统一中国后，采用了丞相李斯的建议——“书同文”，并整理颁行了一种规范化的字体——小篆，如当时所刻的《泰山刻石》、《琅邪台刻石》等，就是这种字体。据许慎《说文解字·叙》上说，当时“初有隶书”。但在过去人们只看到汉代的隶书，至于“秦隶”究竟是什么样子，却说不清楚，不少人还把“秦诏版”上刻得笔画方折的篆书，当作“秦隶”。直到云梦秦简的出现，这个问题才得到澄清。这不仅是我国考古史上的一大发现，也是书法史上的一件大事。它使我们看到秦人书写的隶书墨迹，也为我们研究中国书法史和文字的发展史，提供了极其宝贵的实物资料。

1975年底在湖北省云梦县城西睡虎地第十一号秦墓出土了一千一百余枚竹简。这批竹简原藏于棺内墓主的头部、右侧、腹部和足部等位置，绝大部分保存完好，字画清晰可认，仅少数因水浮动而散乱，有所残断。简文均用墨书，字体是一种初起的隶书，字径很小，最大的不过二分，但字型工整端秀，笔画浑厚朴茂，极为可爱。经考古工作者的整理研究，大部分内容为秦代的法律条文、文书告示和卜筮日课之类的东西。大体可分为：《编年纪》、《秦律十八种》、《秦律杂抄》、《效律》、《法律问答》、《封诊式》（原释为治狱程式）、《为吏之道》、《语书》（原释为南郡守滕文书）、《日书甲》、《日书乙》等十篇。（参看文物

出版社《云梦睡虎地秦墓》)这批秦简文字的书写特点是:每简直书到底,也有个别篇章分上下两段,甚至分五段书写的。它的字形有正方、长方、扁方等不拘;笔画则肥、瘦、刚、柔,纵横奔放,浑厚凝重,变化多姿;其点画有明显的起伏变化,特别是其中的“波势”已初具规模。后来的汉隶,不论在字形,用笔等方面,完全是它的一脉所承。

但是，秦隶在字形结构上，有一部分还保留着篆书的形体，这是由于它刚从篆书的规整笔画下解放出来，还浓重地带有篆书的某些痕迹，但它的主要用笔，已经摆脱了篆书那种圆浑、均匀的形态，而变得富有变化，欹斜有致了。这种“亦篆亦隶”的书体，应是早期隶书的基本面貌，也是它的时代特点。从这批秦人隶书简的风格来看，每篇都是出于不同书写人的手笔，甚至有同一篇中，也有因多人书写而出现不同的笔法。如《日书》甲乙篇中，就有多种不同的笔迹。现将各篇内容及其书写特点，简介如下：

《语书》是秦王政(始皇)二十年(前227)四月初二日南郡的郡守腾颁发给本郡各县、道的一篇文告。文书共有十四支